

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一致行动人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柳志成、黄京明、夏权光、张锦楠、张福林五人组成的一致行动人团队为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近日，公司接到股东、董事、一致行动人之一夏权光先生函告，获悉夏权光先生于 2017 年 5 月 31 日将所持有的公司限售流通股 5,880,000 股作为标的证券，质押给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邦证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进行融资。本次质押经其他一致行动人一致书面同意。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 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逐笔列示）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夏权光	是	5,880,000	2017/5/31	2018/5/30	德邦证券	24.95%	融资

2. 股东股份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基本情况

股东夏权光先生不存在股份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况。

3. 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夏权光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23,563,88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24%；本次质押股份 5,8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81%；累计质押股份 14,8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5%。

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股东所质押的股份未出现平仓风险。

二、 备查文件

1. 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 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6月2日